

臺中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8 年第 7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9 月 5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 8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令狐主任委員榮達

紀錄：陳宏章

肆、出席委員：

張委員梅英、陳委員政顯、林委員金雄、林委員丙申、許委員志安、李委員爾清、謝委員如蘭、黃委員文彬(紀副局長英村代)、陳委員大田(林主任秘書昶穆代)、沈委員政安(賴科長玲慧代)、吳委員存金

請假委員：

黃副主任委員崇典、朱委員南玉、陳委員威傑、江委員晨旭

列席單位、人員：詳簽到簿。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陸、報告事項：略。

柒、提案討論

● 第一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)

案由：「龍井區龍津國小至中央路一段道路開闢工程(中央路一段至龍津國小西側)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- (一) 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- (二) 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，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- **第二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)**

案由：「豐原區明仁街與豐勢路路口截角開闢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既已全數協議價購，無須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，故不予審議。

- **第三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)**

案由：「臺中市潭子聚興產業園區北側聯外道路(仁愛路一段111巷)拓寬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- (一) 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- (二) 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，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- **第四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科)**

案由：「曾裕仁先生不服本市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案徵收烏日區信義段787、787之3及788地號等3筆土地地價補償價額」復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復議人到場陳述意見，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維持原土地徵收補償價額。

- **第五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科)**

案由：「施金塗先生不服本市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案徵收烏日區蘆竹浦段 12-3 及 11 地號等 2 筆土地地價補償價額」復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復議人到場陳述意見，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維持原土地徵收補償價額。

- **第六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科)**

案由：「楊梅隴、蘇柏諭、蘇威霖等 3 人不服本市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案徵收烏日區蘆竹浦段 53 地號土地地價補償價額」復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復議人到場陳述意見，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維持原土地徵收補償價額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：17 時 40 分。